

##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5月2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6年5月28日以邮件/专人送达方式召开，应参加会议董事九名，实际参加会议董事九名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### 一、关于成立中国长城供应链管理部的议案

经董事会审议，同意成立中国长城供应链管理部。

审议结果：表决票9票，其中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表决通过。

### 二、关于提议召开年度股东会的议案

审议结果：表决票9票，其中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表决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 的《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通知》。

特此公告

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六年五月二十九日